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推廣優惠條款及細則

1. 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推廣優惠 (「本推廣」) 之推廣期為 2020 年 2 月 12 日起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 (「推廣期」)。「本行」指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其繼承人及受讓人。
2. 本推廣只適用於在推廣期內已成功通過星展銀行中小企銀行申請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貸款（「擔保貸款」），當中包括八成信貸擔保及九成信貸擔保，並已被本行及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按證保險公司」）成功批核該擔保貸款的全新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貸款公司客戶 (「客戶」)。
3. 資助不適用於上市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有破產紀錄/申請或清盤紀錄/申請的公司。
4. 本推廣提供之優惠(「優惠」)：通過本推廣成功批核的擔保貸款手續費低至全免；新客戶開戶手續費低至全免；和獲享最高 50%擔保費回贈，最高總值港幣 5 萬元。擔保費指為按證保險公司提供的擔保費折扣後或額外支援措施後所需扣除並支付予按證保險公司作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貸款之費用。有關擔保費回贈優惠，每個合資格客戶可享相等於其一次性繳付的擔保費或首年擔保費（視何者適用而定）之最高 50%回贈，最高總值港幣 5 萬元。
5. 擔保費回贈獎賞將直接存入合資格客戶於本行持有的任何港元賬戶，詳細安排如下；而合資格客戶必須於派發獎賞時於本行仍持有有效之往來及 /或儲蓄戶口。

推廣日期	貸款提取日期	擔保費回贈日期
由 2020 年 2 月 12 日起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	2021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

6. 如欲享有此優惠，客戶須符合以下全部要求(「合資格客戶」)：
   6.1. 客戶必須於推廣期內經本行向按證保險公司成功遞交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貸款申請；及
   6.2. 客戶須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成功提取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貸款，擔保費回贈將會於 2021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存入合資格客戶之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貸款還款戶口；及
   6.3. 所提取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貸款還款期須為 12 個月或以上；及
   6.4. 客戶之貸款戶口必須於首 6 個月的還款期間無任何逾期還款及仍然有效。
7. 若客戶同時合資格獲享其他推廣優惠，本行保留只提供其中一項或部份優惠之絕對權利。若合資格客戶於獲取現金回贈後於整個貸款期間提早償還全數貸款，本行有權在貸款提早償還當日在有關客戶之戶口內扣除全數所獲的現金回贈金額及有關收費而毋需另行通知。
8. 本行知悉的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貸款申請並不一定代表有關擔保貸款申請已被成功批核或按證保險公司已經或將會批准提供擔保。
9. 本推廣只適用於貸款戶口狀況良好及沒有逾期還款記錄（由本行全權決定）的客戶。倘若客戶的貸款戶口狀況欠佳（由本行全權決定），或客戶提早清還擔保貸款，本行有權要求客戶償還有關優惠而毋須另行通知。
10. 每位合資格客戶只可獲享本推廣一次。
11. 客戶如有任何舞弊或欺詐成分（由本行全權決定），本行有權取消該客戶參與本推廣的資格及/或其於本行的所有或部分戶口。本行保留權利在客戶於本行的戶口內直接扣除客戶不恰當地獲得的任何優惠及/或現金回贈的等值金額而不作另行通知及/或採取法律行動追討有關金額。
12. 本行保留權利決定對於合資格客戶的優惠，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本行保留權利隨時更改、終止或延長優惠，以及更改或修訂任何條款及細則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3.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